

环翠区儿童发展“十四五”规划 中期评估报告

环翠区妇女儿童工作委员会

2023年5月22日

目 录

一、评估报告摘要

二、评估主报告

- 1、经济、人口基本情况
- 2、开展中期评估工作情况
- 3、主要指标进展情况
- 4、经验做法
- 5、存在的问题
- 6、下步举措安排

评估报告摘要

为全面及时地反映环翠区“十四五”儿童发展规划实施情况及发展趋势，总结成功经验，查找困难问题，制定改进措施，推动规划各项目标任务顺利实现，根据省、市妇女儿童工作委员会的要求，环翠区妇女儿童工作委员会在各成员单位自查评估的基础上，对全区36个成员单位2021年以来儿童发展规划实施情况进行了监测评估。经评估，各成员单位能够对照“十四五”儿童发展规划目标任务和责任分工，采取多种策略措施，落实工作责任，积极推进规划实施，准确查找问题，提出改进措施，全区儿童事业稳步前进，发展态势良好。

评估主报告

一、基本情况

环翠区下辖 4 个镇、5 个街道办事处，2022 年年末户籍人口 35.36 万人，其中女性 18.21 万人，占全区总人口的 51.50%，0-18 周岁儿童 6.21 万人，占全区总人口的 17.56%。2022 年全年生产总值 443.08 亿，同比增长 1.6%，城镇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 57815 元，农村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 26242 元。2022 年全区决算财政拨款教育支出 75029 万元、卫生健康总支出 23989 万元，其中妇幼保健机构 360 万元，疾病预防控制机构 971 万元，计划生育服务支出 1611 万元，公共卫生支出 11485 万元。

二、开展中期评估工作情况

根据《关于开展山东省“十四五”妇女儿童发展规划中期评估的通知》、威海市妇女儿童工作委员会办公室《关于迎接省妇女儿童发展“十四五”规划中期监测评估工作的通知》要求，环翠区妇儿工委及时制定《关于开展省妇女儿童发展“十四五”规划中期监测评估工作的通知》并下发至区妇儿工委 36 个成员单位，部署“两个规划”中期评估工作。5 月中下旬，区妇儿工委各成员单位对照儿童发展规划指标完成情况进行了认真梳理，开展中期监测评估并上报监测评估数据和中期评估报告。区妇儿工委办公室对各成员单位所涉及的 59 项指标完成情况进行系统梳理分析，进行了环翠区儿童发展规划中期评估。

三、规划目标进展情况及发展趋势

《环翠区“十四五”儿童发展规划》自颁布实施以来，在区委区政府的大力支持和区妇女儿童工作委员会各成员单位的共同努力下，在各个领域都取得了一定的进步和发展。儿童法规政策体系和儿童权利保障机制进一步完善，儿童在健康、安全、教育、福利、法律保护、家庭、环境领域的权利进一步实现，思想道德素养和全面发展水平稳步提升，环翠区儿童和儿童事业实现全面发展。

（一）儿童与健康

完善儿童医疗卫生服务体系建设，采取全科医生培养、住院医师培训、转岗培训等措施，多管齐下充实儿科医生队伍建设，升基层医疗卫生技术人员儿科基本诊疗能力和水平，目前我区共有儿科医师 45 名，威海卫人民医院、区妇幼保健院、4 处镇卫生院、1 处社区卫生服务中心均设有儿科。构建儿科专科联盟，促进优质儿童医疗资源下沉，依托孙家疃社区卫生服务中心东院区打造儿童康复中心，聘请佳木斯专家 7 人，为脑瘫、孤独症、发育迟缓、智力障碍、言语语言发育障碍等特殊需求儿童提供综合康复服务。深入实施母婴安全行动计划和健康儿童行动计划，加强妇科、产科、儿科、急救科等多学科联合会诊，提高儿童重大疾病救治水平，新生儿、婴幼儿和 5 岁以下儿童死亡率分别为 2.03%、2.2%、3.05%。**完善各阶段出生缺陷防治体系**，为符合条件的农村拟生育妇女免费发放叶酸，为孕产妇提供预防艾滋病、梅毒和乙肝母婴传播的咨询服务和检测工作，全面实施孕妇产前血清学筛查与产前诊断免费项目、免费新生儿疾病筛查项

目，预防和控制出生缺陷。实施 0-3 岁婴幼儿科学养育服务指导项目，为辖区年度出生的常住新生儿家庭免费发放婴幼儿养育照护套装，开展科学养育指导服务，提升婴幼儿优质培育能力。2021 年-2022 年我区 5 岁以下儿童贫血率和生长迟缓率分别为 2.22% 和 0.13%。切实开展 0-6 岁儿童眼保健和视力检查工作，0-6 岁儿童眼保健和视力检查覆盖率达到 100%。有序开展新冠疫苗接种期间儿童免疫规划工作，2021 年全区本地和流动儿童八苗全程接种率为 96.19%；2022 年全区 1-7 岁儿童八苗全程接种率为 95.85%，每年适龄儿童国家免疫规划疫苗接种率均保持在 90% 以上。加强儿童口腔保健工作，开展儿童口腔健康知识宣传，为 3-6 岁儿童提供氟化泡沫干预治疗，推进儿童龋病预防治疗，对小学二年级学生开展儿童龋病预防治疗项目，纳入全区为民实事。2021-2022 年，累计为 14132 名学生建立口腔健康档案，为 8881 名符合窝沟封闭适应症且自愿接受的适龄儿童开展窝沟封闭，2021 年-2022 年 12 岁儿童龋患率 36.37%。2022 年度中小学生学习国家学生体质健康标准达标优良率达到 44.7%。**增强儿童体质**，加强体育教学研究，建立“健康知识+基本运动技能+身体素质”教学模式，开齐开好体育课程；加强常见病和健康影响因素监测，严格落实每年 1 次体检和每学期 2 次视力检测制度，做好学生健康报告和统计分析。2022 年度中小学生学习国家学生体质健康标准达标优良率达到 44.7%。**增强儿童心理健康服务能力**，将自闭症（孤独症）筛查纳入 0-6 岁儿童保健范围，实现特殊儿童群体早发现、早介入。2023 年至今，共发现心理异常或疑似异

常儿童 37 人，已接受治疗儿童 21 人。印发《环翠区实施强德固本行动推进中小学美德教育实施方案》，成立“家庭教育”“好少年”“心理健康”宣讲团，举行全环境立德树人等宣讲，增强心理健康服务能力。深化中小学性别平等教育提质扩面工作，将性别平等教育融入日常教学内容、教学实践活动和学生素养提升过程中，增强学生的性别平等意识。

（二）儿童与安全

落实“1530”安全教育机制，采取多种形式抓好儿童安全教育，利用“全国中小学生安全教育日”等重要时间节点，开展防灾减灾、消防安全、交通安全、食品安全、用电用水安全、自救互救等安全教育，确保学生每月至少接受一次专题安全教育，减少儿童伤害所致死亡和残疾。强化源头防范、风险管控、责任落实，广泛开展防溺水、防性侵、未成年人保护法普及等青少年权益服务，增强儿童自我保护意识。2020 年度儿童意外伤害死亡率 5.41/10 万，2021 年度儿童意外伤害死亡率 3.17/10 万，2022 年度儿童意外伤害死亡率 3.46/10 万，均比 2020 年度有所下降。2021 年以来未发生学生溺亡事件。2022 年被省教育厅等多部门评为全省预防未成年人溺水工作突出县。部门联动开展“一盔一带”、“六一平安通行”、“道路交通安全宣传”等主题活动，推广使用儿童安全座椅、安全头盔，儿童道路交通伤害死亡率持续下降。加强儿童食品、药品、日用品、玩具、大型游乐设施等安全监管，加强“互联网+明厨亮灶”建设，对学校及幼机构食堂，中小学校园周边餐饮服务单位开展专项抽检，开展“药字号”食

品和校园周边食品专项监管行动，对儿童日用品、玩具、儿童安全座椅、安全头盔等相关产品生产企业进行专项排查，保障儿童消费权益。2021年-2022年，共受理儿童玩具消费投诉78件，全部及时予以处理，满意率100%。紧紧围绕与未成年人密切相关的平台环节，大力整治影响儿童健康上网的突出问题，深入清理一批有害信息，处置一批违法违规网站账号，推动网络生态持续向好，切实保障未成年人权益不受侵害。2021年以来，清理互联网平台内关闭和废弃域名60余家网站，排查整改漏洞隐患200余个。**强化未成年人侵害监管**，落实未成年人侵害强制报告制度，制定侵害未成年人案件强制报告流程，建立逐级报告制度。

（三）儿童与教育

全面落实立德树人根本任务，将未成年人思想道德建设纳入全区精神文明建设、文明城市创建、新时代文明实践等重要工作内容，建立环翠区未成年人思想道德建设联席会议制度、环翠区未成年人思想道德建设提升专项工作组等，常态化召开联席会议、专题推进会议等，以未成年人家庭保护、学校保护、网络保护、政府保护、司法保护、社会保护为重点内容，推动全区未成年人思想道德建设扎实开展。印发《环翠区“十四五”学前教育发展提升行动计划》，明确总体要求、主要任务、保障措施，加快推进我区学前教育普及普惠安全优质发展。保障适龄儿童普遍接受安全优质的学前教育，保障女童接受学前教育。2021年以来，共投资7141万元，新建10处幼儿园，其中公办幼儿园6处、普惠性民办幼儿园4处，新增普惠性学位2520个。目前在园幼

儿 16955 人，公办幼儿园覆盖率达到 71.95%，普惠性幼儿园覆盖率达到 98.44%，学前毛入园率 146.31%，在园幼儿中女童 8197 人，女童占比 48.35%。积极申创“国家学前教育普及普惠县”，多次迎接省级复查组实地督查，创建推进工作被高度认可，典型经验《环翠区全力打造县域学前教育普及普惠县创建先行样板区》发表在威海市教育局《教育工作简报》、山东教育信息网，创建做法在第七届全国幼儿园园长大会面向全国进行分享。保障适龄儿童依法接受公平优质的教育，坚持“划片招生、免试就近、整体调控、统筹安排”的原则，切实维护广大适龄儿童少年入学权益，2021-2022 学年中小学共计 58021 名学生，义务教育巩固率 100%。依法保障外来务工人员子女接受义务教育，2021-2022 学年中小学随迁子女占比 41.68%。大力推进融合教育，优先采用普通学校随班就读的方式，就近就便安排轻度适龄残疾儿童少年接受义务教育；对不能随班就读的中、重度残疾儿童少年开展送教上门服务，依法保障其接受普通教育权利。2021-2022 学年共有残疾学生 169 人，其中随班就读 144 人、送教上门 25 人。深化中小学性别平等教育提质扩面工作，将性别平等教育融入日常教学内容、教学实践活动和学生素养提升全过程，增强学生性别平等意识，构建和谐校园文化。全面提升儿童科学素质，以“科技引领未来”为理念，聚焦省试点区优势与高质量发展定位，遵循“示范先行+全面覆盖+品牌创建”路径，推动人工智能教育由试点走向示范，全面打造省域领先、国内知名的人工智能教育“环翠样板”。环翠区成为山东省首批人工智能教育试点区，并被评

为山东省智慧教育示范区、山东省科技教育创新发展实践基地、全国科普示范区、全国青少年人工智能活动特色单位。全区学生共获国家级一等奖 80 余人次，省级一等奖 200 多人次。在 2022 年威海市青少年科技创新大赛中，市级一等奖占比 58%，入选省赛作品占比 46%；在 2022 年威海市中小学生信息素养实践提升活动中，我区一等奖占比 43%。

（四）儿童与福利

立足儿童发展，对标规划要点，基本建成与经济社会发展水平相适应的适度普惠型儿童福利制度体系。全区社会散居孤儿及事实无人抚养儿童基本生活保障标准提高到每人每月 2002 元，重点困境儿童保障标准提高到每人每月 1881 元，今年即将再次提标 10%，孤儿、事实无人抚养儿童、重点困境儿童基本生活保障水平进一步提高。流动儿童服务更加健全，充分发挥城乡社区、社会组织、社会工作者等联动作用，每年通过政府购买服务、公益创投投入 100 多万元，支持开展困境及流动儿童家庭监护、亲职教育、心理辅导、个案服务等专业儿童服务 600 余场，受益儿童及家庭 2 万余人次，打造了“爱·益·家”服务、“石磨艾坊”智障青少年公益创业等品牌项目。儿童基本医疗保障水平巩固提高，将孤儿、事实无人抚养儿童纳入医疗救助保障范围，参照特困人员享受待遇，落实好大病保险倾斜、医疗救助等各项医疗保障待遇，降低儿童参保缴费额度，未成年居民以及高校学生每人缴纳基本医疗保险费 300 元（住院享受成人二档报销比例），相较成人居民二档缴费降低 350 元。出台《关于促进 3 岁以下婴幼

儿照护服务发展的实施方案》，成立3岁以下婴幼儿照护服务工作领导小组，明确卫健、教体、市场监管等23个部门、9个镇街职责，将0-3岁婴幼儿照护工作纳入全区为民实事和年度目标管理考核，目前全区3岁以下婴幼儿共9336人，能够提供托育服务的机构共32家、托位1845个，每千人口托位数达到3.85个，完成2022年目标值。基层儿童福利工作阵地和队伍建设不断增强，单设区未成年人救助保护中心，核定事业编制6名；建强镇街未保队伍，全区9个镇（街道）统筹党群服务中心、社工站等资源设立未保站，为辖区未保工作提供场地支持、资源对接、人才培养等枢纽服务，做到有制度、有场地、有人员、有活动、有服务，每个未保站均配备1名儿童督导员，217个儿童之家分别配备1名儿童主任，特别是在城市社区，探索设立社会工作站，配备2-3名社工，发挥专业优势，不断壮大未保工作力量。基层儿童保护机制有效运行，搭建未成年人保护信息平台，实现困境儿童精细化管理、精准化对接，为全区困境儿童家庭安装智慧“云宝宝”，实现紧急呼叫、服务监管、政策咨询等功能；发挥未保热线作用，依托12345热线及时处理未保诉求，做到分流及时准确、跟踪督导落实，保障涉及未成年人保护问题得到及时有效的处；建设未保智慧云平台项目，集儿童信息、发现报告、风险预警、及时救助、关爱服务、跟踪督导、智能分析、政策宣传等功能于一体，实现未保全链条闭环式服务；监测预防、发现报告等机制有效运行，通过12345热线诉求处置、儿童主任定期走访随访、未保信息平台动态管理、专业社会组织摸底排查、小巷

管家日常巡查等多种力量、多种方式，及时掌握困境儿童情况，第一时间处理未保诉。拟定侵害未成年人发现报告制度、个案会商制度、受侵害未成年人社会工作服务指引等文件，明确相关部门责任及报告程序、会商程序、处置措施等，推动相关部门单位快速联动，有效协作。

（五）儿童与法律保护

严格贯彻落实《未成年人保护法》《山东省未成年人保护条例》，成立未成年人保护工作领导小组，建立青少年“三全”教育保护机制，即司法保护“全龄化”，对涉未成年人犯罪及家庭监护缺失等案件逐案分析教育问题，向监护人提出帮教及指导建议 80 余条次，对涉未成年人离婚案件随案发放家庭教育指导小贴士 100 余份，推动保障未成年人合法权益；法治教育“全域化”，向辖区 37 所中小学校发出关于联合开展家庭教育指导工作的建议，从倡导关爱型教育模式、加强自我保护、加大法治教育力度等方面，提出 8 类建议措施，强化预防未成年人犯罪；联动保护“全员化”，联合法院、公安、妇联等 8 部门，成立“法育青翠”家庭教育联合指导工作站，联合对学生家长、社区工作人员等授课 1.2 万人次，对青少年加强异常监测和培育引导，打造家校政社协同的青少年教育保护新平台，依托“法治副校长”“两法佑少年”等机制，深入学校进行普法巡讲、互动课堂、模拟法庭等活动，营造依法教育保护青少年的法治氛围。抓好最高检“一号检察建议”落实，专门成立未检工作室，制定《关于办理未成年人刑事案件检察机关适时介入的意见》，全面推开违

法人员从业禁止、强制报告等制度，对全区 8339 名教职工开展入职查询。制定监护缺失儿童监测和处置预案、监护困境未成年人风险评估等级指标和分级干预措施，重点开展家庭监护评估，2022 年对全区 120 名困境儿童出具家庭监护评估报告，对评估结果为中危、高危、极危等级的 10 个个案进行转介。2023 年出台《威海市环翠区未成年人家庭监护评估指标与干预手册》《威海市环翠区未成年人家庭监护评估管理规范》，为未成年监护评估提供制度保障。出台《环翠区未成年人保护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关于进一步做好涉案困境未成年人关爱保护工作的通知》，涉案困境儿童保护机制更加健全。推动家庭保护、学校保护、社会保护和司法保护紧密衔接，以六一、反家暴日、寒暑假等重要时间节点为契机，宣传《未成年人保护法》《家庭教育促进法》等法律法规，完善儿童主任走访机制，发挥村（居）网格化，落实强制报告制度，禁止对未成年人实施家庭暴力。加强中小学幼儿园及周边行业场所的治安管理，建立健全中小学幼儿园各项安全防范制度，积极开展处置中小学幼儿园突发事件应急演练，严厉打击性侵害、拐卖、虐待、遗弃未成年人等违法犯罪活动，保证未成年人的身心安全，2021 年以来，拐卖立案 2 起，侦办猥亵儿童案 17 起，未成年人被强奸立案 5 起。严厉打击网络诈骗、赌博、色情等突出违法犯罪，深入清理整治涉未成年人网络贷款、网络诈骗的信息和账号，2021 年以来，搜集上报境外翻墙信息 100 余条，违规直播平台信息 60 余条，侦破各类涉网犯罪案件 300 余起，抓获犯罪嫌疑人 300 余人。

（六）儿童与家庭

发挥家庭立德树人第一所学校作用，全区建立城市社区家长学校 101 个，覆盖率 90.18%；农村社区家长学校 85 个，覆盖率 83.3%，覆盖城乡的家庭教育指导服务体系基本建成。利用基层家长学校等阵地，广泛宣传《家庭教育促进法》，开展家庭教育专题讲座，引导辖区广大家庭承担家庭教育主体责任。广泛倡树新时代美德健康生活方式，通过政府购买服务，积极链接社会力量，开展家庭文化宣教体验项目、家和万事兴一好家风，就是要有仪式感、婚姻家庭教育项目等活动，推动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在家庭落地生根。深化家庭教育工作，开展家庭教育“百千万”工程项目进社区活动，组建 15 名专业家庭教育指导老师队伍，入驻社区每月开展不少于 2 场次“家长读书会”“家庭会议”等专业教育指导，帮助家长树立科学的育儿理念，掌握运用科学育儿方法。通过家庭教育“千百万”工程项目，开展“家庭会议”“家长读书会”“亲子阅读”家庭教育指导服务，帮助家庭树立平等意识，助力家庭关系和谐建设。实施“爱·益·家”妇女儿童家庭公益服务项目，通过政府购买服务，筛选购买家庭教育、亲子阅读等专业化服务项目 21 个，入驻全区妇女之家、家长学校等基层阵地，累计开展专业化服务 350 余场次，服务妇女儿童 8000 余人次。利用基层家长学校阵地，广泛开展家风家教宣讲、亲子阅读等活动，同时利用电子屏、横幅标语等形式，营造良好氛围，培养儿童成为好家风的践行者和传承者。

（七）儿童与环境

全面贯彻落实儿童优先原则，建立和完善促进儿童优先发展的制度体系，在出台法规政策、编制规划、配置资源、部署工作时优先考虑儿童利益和需求。围绕“环境友好、服务友好、产业友好、参与友好”四大友好，积极探索儿童友好城区建设新路径，出台《环翠区创建儿童友好城区三年行动方案》，加快推进儿童友好城区和儿童友好社区建设，打造一批儿童友好小镇、公园、街区、实践基地、安全出行系统等公共设施和活动场所，满足儿童公共服务需求。尊重儿童参与自身、家庭和社会事务的权利，瞄准儿童生活和学习主阵地，以社区和学校为切入口，以儿童议事会为突破口，打造共建共治共享的儿童友好社会治理格局，成立儿童议事会 143 处，围绕儿童五防、社区治理、文明城市创建等进行协商议事，通过小手拉大手，让儿童有更多途径参与到社会发展当中，在全市率先实现社区和中小学儿童议事会全覆盖，举办以垃圾分类、社区建设、传统文化、儿童美育等为主题的儿童议事活动 820 余场，采纳儿童意见建议 160 余条，让儿童成为基层治理“新力量”。开展儿童友好空间建设行动，聚焦促进儿童全面发展，打造了宝丰生态园、云创科教等 17 处具有教育性、探究性、实用性、体验性的区级儿童友好实践基地，为儿童亲近自然、了解社会、接触前沿科技提供教育性、体验性场所，累计开展各类活动 620 余场次，吸引儿童参与 3.8 万余人次。打造儿童友好型阅读空间试点，对全区 12 处城市书房、2 处乡村书房进行改造升级，深入推进亲子阅读志愿服务活动，打造“童享未来”亲子阅读品牌。打造国家级乡村少年宫 5 所、省级乡村少年

官 4 所，市级以上爱国主义教育基地 5 所。广泛开展“六五”环境日主题宣传、环保设施“云”开放、“美丽中国，我是行动者”、“朝夕相伴·共护青绿”等生态环境宣传教育活动，儿童生态保护意识有所强化，绿色低碳生活习惯逐步养成，城乡人居环境得到改善。

四、主要做法及经验

一是强化组织领导，统筹推进落实。区委、区政府高度重视儿童事业发展，以区政府名义制定印发《威海市环翠区“十四五”儿童发展规划》，将规划主要指标纳入全区经济社会发展总体规划，纳入政府年度工作报告及全区目标管理考核，统一部署实施。每年及时根据人事变化对妇儿工委成员进行调整，将实施“两个规划”所需经费纳入财政预算。区委常委会定期听取妇女儿童工作汇报，研究解决工作问题；区妇儿工委定期召开全体委员（扩大）会议和专题工作会议研究推进工作。每年颁布实施《关于认真落实为全区妇女儿童办实事的通知》，切实为妇女儿童办实事，促进妇女儿童事业全面发展。

二是健全工作机制，夯实工作责任。坚持“党委领导、政府负责、妇儿工委协调、多部门合作、全社会参与”的工作机制，持续完善促进儿童健康成长和儿童全面发展的制度机制。区妇儿工委对“十四五”儿童发展规划中各项指标进行科学分解，明确各成员单位责任，确保责任清晰、主体明确、任务具体。建立健全了目标管理、督导检查、议事协调、监测评估等各项制度，及

时总结经验做法，发现突出问题，提出对策建议，指导改进工作，确保儿童发展规划各项目标任务落到实处。

三是广泛宣传培训，营造良好环境。组织协同各成员单位利用电视台、报纸、“两微一端”等各类媒体平台，依托家长学校、妇女之家、妇女儿童家园、新时代文明实践中心等各类阵地，多渠道、多形式广泛宣传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儿童事业和儿童发展，关于注重家庭家教家风建设等重要论述，宣传男女平等基本国策，宣传解读“两个规划”的主要内容，营造促进儿童和儿童事业发展、注重家庭家教家风建设的良好社会氛围。将男女平等基本国策、家庭家教家风建设、相关法律法规政策等纳入干部教育培训内容，做好妇女儿童工作和家庭工作的意识和能力进一步提高。

五、存在的问题

“十四五”儿童发展规划实施以来，我区儿童事业取得了进一步发展，但通过中期评估发现，仍存在一些工作薄弱环节。

（一）基层儿童工作队伍专职化、专业化水平需提升。我区共配备儿童主任 217 名，实现了村居全覆盖，但是目前儿童主任多由村（居）两委委员、民政协理员、妇联主席兼任，有时会出现难以兼顾的情况，从基层人员配备、财力负担等方面考虑，完全专人专岗存在一定的现实困难，因能力不一、资源不同，导致提供的服务水平不均衡。

（二）家长素质、文化层次、教育观念、家庭环境存在较大差异，家庭教育服务需求多元化趋势日益增强，家长缺乏科学系

统的家庭教育知识和行之有效的教育方法，重“育”轻“教”，重“分数”轻“能力”的现象仍然存在，家庭教育效果距离目标要求还有差距。

六、下步举措

下一步，我们将以此次中期评估为契机，进一步加大儿童和儿童事业发展工作力度，推动全区儿童事业发展再上新台阶。

（一）提升基层未保工作专业化水平。通过经验推广、专家授课等方式，对未保基层工作人员进行进阶培训，推动儿童主任更加专业化；邀请行业专家，明确目标需求，打造更加专业化的儿童类社会组织品牌，开展亲职教育、社会心理体育游戏、家庭监护能力提升等儿童关爱专业服务，开展家庭监护状况评估，通过评估明确监护状况等级和分级干预措施。

（二）深化家校社协同育人机制。深入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注重家庭家教家风和教育的重要论述，以《家庭教育促进法》《山东省家庭教育指导标准》《山东省家庭教育指导手册》等为指导，打造家庭教育“百千万工程”，深化家庭教育宣传指导服务系列活动，推进家庭教育纵向贯通与横向联动，围绕家庭教育指导需求展开研究，从理论指导、实务应用、案例分享、志愿宣讲等多个方面，形成专业输入与专业输出的良性循环。